

# 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 函

立案字號：台內團字第 1060417933 號  
會址：11054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189 號  
2 樓之 2  
電話：02-2732-1422；傳真：02-2733-3569  
聯絡人：廖芷萱 行動電話：0912-038-055  
E-mail：ctdf0306@gmail.com

受文者：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10489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13 樓)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30 日  
發文字號：鏢總金發字第 107103000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規程及報名表

主旨：本會舉辦「2018 府城盃全國飛鏢錦標賽」競賽規程，敬請惠准協助轉知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體育(局)處及貴總會所屬中等(大專)學校，踴躍報名參賽。

說明：

- 一、2018 府城盃全國飛鏢錦標賽業經教育部體育署 107.10.18 臺教體署全(三)字第 1070035897 號函備查在案。
- 二、2018 府城盃全國飛鏢錦標賽訂於 107 年 12 月 15 日至 16 日假台南市長榮大學體育館舉行。
- 三、素仰 貴總會輔導全國中等(大專)學校有方，績效優良，深受體壇各界讚譽，特請 貴總會協助以電子公文方式轉知各縣市政府及貴屬中等學校踴躍報名。
- 四、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如附件)電子檔得自本會 FB「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 CTDF」搜尋下載參用，或洽本會電話 02-27321422；傳真 02-27333569；ctdf0306@gmail.com。

正本：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運動總會

副本：本會行政組、競賽活動組

會長 馮勝賢

# 2018 府城盃全國飛鏢錦標賽競賽規程

教育部體育署 107.10.18 臺教體署全(三)字第 1070035897 號函備查

壹、宗旨：為秉持本會推展會務飛鏢最高指導原則、精神與服務態度，推動全國競技飛鏢運動，以促進全民休閒、健康、運動風氣，提升飛鏢競賽技術水準，進而培育優秀選手參加國內外國際飛鏢賽會，爭取最高榮譽。

貳、組織：

- 一、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長榮大學
- 三、承辦單位：長榮大學體育室
-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飛鏢協會、新北市體育總會飛鏢委員會  
新北市飛鏢運動協會、桃園市體育會飛鏢委員會  
新竹市體育會飛鏢委員會、臺中市體育總會飛鏢委員會  
彰化縣體育會飛鏢委員會、嘉義縣體育會競技飛鏢委員會  
高雄市體育會飛鏢委員會、臺東縣體育會飛鏢運動委員會  
花蓮縣飛鏢推廣協會、金門體育會飛鏢運動委員會
- 五、贊助單位：菲力斯國際有限公司

參、比賽日期：107 年 12 月 15 日(六)：

高中組-上午 10 時、國中組-上午 11 時、大學組-中午 12 時  
107 年 12 月 16 日(日)：公開組-下午 2 時  
各組請提前 1 小時至大會檢錄處報到。

肆、比賽地點：長榮大學體育館(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

伍、比賽組別：個人賽，不分比賽級數 (Rating)

- 一、公開組：男子組、女子組
- 二、大學組：大男組、大女組
- 三、高中組：高男組、高女組
- 四、國中組：國男組、國女組

陸、報名規定：

-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7 日(五)晚上 12 時前截止。
- 二、報名資格：
  - (一)公開組：凡居住在台灣地區的民眾，均得報名參加。
  - (二)大學、高中、國中組：凡 107 學年就讀國內各級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之在籍在學學生(學生證為準)。
  - (三)報名大專、高中、國中組選手，得另報名公開組比賽。
- 三、報名費：公開組選手，每人新臺幣 500 元整；學校各級組，每人新臺幣 100 元，報名後因故未能參加，所繳交報名費扣除行政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
- 四、本次比賽時，均免投幣。

柒、報名手續：

- 一、報名方式
  1. Google 表單報名：<https://goo.gl/forms/2uKYFC7pAjLkm1KZ2>，請於 107 年 12 月 7 日前填妥表單並完成報名費匯款，逾期不受理。
  2. E-Mail 報名：選手填妥報名表(附件 1)，請於 107 年 12 月 7 日前，電傳本會信箱 [ctdf0306@gmail.com](mailto:ctdf0306@gmail.com)，並完成報名費匯款，逾期不受理(以本會電子信箱收件時間為準)。
- 二、報名費請以 ATM 轉帳或銀行匯款方式，匯至國泰世華銀行新興分行，銀行代號 013，戶名：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 馮勝賢，帳號 052-03-500394-1。
- 三、本會在比賽期間，將辦理公共意外險。報名選手請在個人比賽期間，自行依需要投

保人身險。

四、選手參加本比賽填報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次賽事用途使用

五、競賽規程請至 FB『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 CTDF』搜尋下載，或至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189 號 2 樓之 2 本會洽詢，電話：02-2732-1422，傳真 02-2733-3569。

捌、比賽制度：

一、各組均採雙敗淘汰賽制。

二、公開組，男子組比賽採 501(OI/MO)，三戰二勝制；女子組採 501(OI/OO)，三戰二勝制。

三、學校各組，男、女子組比賽採 301(OI/OO)、三戰二勝制。

四、各組比賽，每場比賽均需分出勝負。

五、敗部賽程皆為一場驟死賽決勝。

六、每場比賽首局由擲幣或猜拳決定先後攻，次局由上局負方先攻，末局由上局負方先比紅心。

玖、競賽規則：軟式飛鏢比賽規則。

拾、比賽靶機及飛鏢：

大會比賽使用 PHOENIX 鳳凰電腦飛鏢機台；軟式飛鏢，請參賽者自備。

拾壹、獎勵：

一、公開組：如下表(新台幣元)

男子組：

	冠軍	亞軍	季軍	第 4 名	第 5~8 名
獎項	10,000 獎狀	5,000 獎狀	2,000 獎狀	1,000 獎狀	500 獎狀

女子組：

	冠軍	亞軍	季軍	第 4 名
獎項	3,000 獎狀	2,000 獎狀	1,000 獎狀	500 獎狀

二、學校各組：依據各組報名人數，分別給予獎勵，如下表：。

報名人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第 7 名	第 8 名
31~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銅牌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26~30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銅牌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20~25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銅牌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15~19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銅牌獎狀	獎狀	獎狀			
10~14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銅牌獎狀	獎狀				
6~9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銅牌獎狀					
3~5	金牌獎狀	銀牌獎狀						

三、若獲獎選手經本會撤銷成績名次時，則不給予獎勵，其已發給之獎勵應予追回，並由下一名次選手依序遞補，遞補名次以獎勵名額為限。

拾貳、罰則：

一、選手比賽時，雙腳不可超過投擲線前端，違規者，第一次警告，第二次以後，取消該次投擲所得分數。

- 二、選手站上投擲線投擲飛鏢時，嚴禁教練或隊友在站上投擲線後方指導、提示等行為，違者第一次警告，第二次取消該選手該次投擲所得分數。
- 三、選手未在指定之飛鏢機台比賽，或未參加大會規定之賽程場次比賽，或未與大會賽程規定選手比賽者，取消其繼續比賽資格。
- 四、選手不得故意延遲或妨礙對方比賽，違者，依情節取消比賽資格及成績。

#### 拾參、申訴：

- 一、比賽前雙方須核對大會製發之選手證，未帶選手證者，不得參加比賽。
- 二、比賽雙方選手對資格有疑義時，應在開始比賽前以口頭向本大會競賽組提出，若未提出時，表示無異議，比賽開始後，不得再提出。
- 三、比賽中對於競賽過程有疑義或爭議時，應立即口頭向大會裁判小組提出，並以裁判小組會議之議決為最終判決。
- 四、比賽後對競賽成績結果有疑義或爭議時，應以填寫申訴書面資料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1,000元向比賽審判小組提出，如經審判小組認定申訴理由不成立時，則沒收保證金，作為本次比賽費用。
- 五、規則有明文規定之爭議，以裁判小組會議議決為最後判決；規則未明文規定之爭議，以審判小組會議議決為最後判決。

#### 拾肆、附則：

- 一、選手參加比賽時，應穿著長褲、有領子之休閒服或襯衫(學生組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為佳)、休閒鞋或運動鞋，不得戴帽子或頭巾、短褲、涼鞋或拖鞋、赤腳。
- 二、比賽開始前，雙方應以右手握拳相互輕擊，以示禮節。
- 三、選手等候投擲時，必須站在距離正擲鏢中的選手正後方至少1公尺以上。
- 四、選手應注意主辦比賽單位廣播報到時間與確認比賽鏢靶機台。不得在未指定鏢靶機台試擲或練習。
- 五、比賽前舉行紅心賽時，雙方選手必須擲中鏢靶，再依據靠近紅心之距離遠近，判定順序，飛鏢較近黑心者先攻。若選手雙方均擲中距離相同時，則投擲的飛鏢不得取下，即刻進行第二輪紅心賽，由第一輪後擲者先進行投擲，直至分出先後順序。若鏢靶上飛鏢被擊落時，則雙方須取下鏢靶上所有飛鏢，重新再依順序進行紅心賽。
- 六、選手比賽必須單手擲鏢，一次投擲一支飛鏢。每回合最多投擲三支鏢，每回合需於30秒內完成投擲。
- 七、選手準備擲鏢時，至少需一腳著地。雙腳均不得超過投擲線前緣。
- 八、選手擲鏢前，應確認進攻回合，若發生錯攻對方成績時，對方得選擇保留或取消該次投擲分數，並退回原來之進攻回合。如錯攻對方回合而造成決勝鏢時，則依電腦判定該局結束，由對方獲勝。
- 九、擲鏢動作結束前，前後腳不得踩著或超越或跳越投擲線(含左右延長線)。飛鏢中靶後，則視為不違規。選手使用輪椅、拐杖比賽時，其使用器材不得踩著或超越或跳越投擲線(含左右延長線)。
- 十、比賽規定之回合數結束，尚無法判定勝負時，則以鏢靶機台螢幕顯示成績結果為依據，判定勝負。
- 十一、選手每回合擲鏢完畢，拔鏢後，必須按下飛鏢靶機台交換(CHANGE)鍵，並回到投擲線後方位置，完成選手替換後，再由對方投擲飛鏢。
- 十二、選手第一支鏢出手後，除裁判外，其他人員均不得干預。
- 十三、比賽鏢靶機台發生故障或爭議時，應立即停止比賽，選手或其他人不得擅自移動靶面上飛鏢，並通知由大會裁判小組處理。
- 十四、選手每支鏢所得分數，均由鏢靶上位置判定，若感應錯誤時，可示意對方後進行修正。
- 十五、若飛鏢未上鏢靶而掉落，則以電腦感應顯現分數為準，不得修改或重新投擲；若飛鏢未上鏢靶而掉落，電腦未感應顯現成績，仍視為有效擲鏢，不得重新投擲。
- 十六、選手若遇鏢靶機台之交替畫面指示未能完全進行擲鏢時，而產生投擲成績無感應時，則該鏢無論是否仍停留在靶上，均為不計分，不得重新投擲或計分。

拾伍、本競賽規程如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修訂後實施之。

附件

2018 府城盃全國飛鏢錦標賽報名表

選手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報名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開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選手家長姓名	
就讀學校 或 服務單位	名稱		
	地址		
選手 聯絡 方式	電話		傳真
	手機		緊急連絡人電話
	Email		
<p>本人所填報個人資料正確無誤，同意作為本次賽事辦理使用。</p> <p>此致 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報名選手：(簽名或蓋章)</p>			
<p>同意敝子弟(選手姓名)參加貴總會舉辦之 2018 府城盃全國飛鏢錦標賽。</p> <p>此致 中華民國競技飛鏢總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選手家長：(簽名或蓋章)</p> <p>(報名中小學組選手使用)</p>			

注意事項：

- 1、本會在比賽期間，將辦理公共意外險。
- 2、報名選手在比賽期間，請自行依需要投保人身險。
- 3、選手報名後因故未能參加，所繳交報名費扣除行政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
- 4、選手所填報參加本比賽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用途使用。